

2024 年度政协湖南省委员会办公厅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政协湖南省委员会办公厅（盖章）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 1 -
(一) 部门基本情况	- 1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	- 5 -
(三)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	- 5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6 -
(一) 基本支出	- 6 -
(二) 项目支出	- 7 -
(三) “三公”经费情况	- 8 -
1.因公出国(境)费用	- 9 -
2.公务接待费	- 9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9 -
三、经营及其他收支情况	- 10 -
四、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 10 -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11 -
(一) 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 11 -
(二) 着力服务改革发展大局	- 12 -
(三) 持续深化专项民主监督	- 12 -
(四) 积极助力文化强省建设	- 13 -
(五) 广泛开展团结联谊活动	- 13 -
(六) 扎实做好经常性工作	- 14 -
(七) 切实加强“两支队伍”建设	- 15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 15 -
(一) 预算编制工作精准度尚需提高	- 15 -
(二) 部分项目执行进度较缓慢	- 15 -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 16 -
(一) 深化预算管控,提升预算编制精细度	- 16 -
(二) 优化项目筹备及报账工作,全力推动预算执行高效化	- 16 -
八、报告附表	- 16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委员会办公厅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应当对预算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的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湘财绩〔2025〕2号）文件要求，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委员会办公厅对本单位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现将绩效自评价情况及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委员会（以下简称“省政协”）是组织湖南省各民主党派团体、无党派人士及各界人士参与国事、发挥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作用的政治机构。省政协设办公厅、委员学习联络委员会、提案委员会、经济科技委员会、农业和农村委员会、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文教卫体和文史委员会、社会和法制委员会、民族和宗教委员会、港澳台侨和外事委员会、研究室 11

个正厅级单位。办公厅下设秘书处、人事处、行管办、保卫处、宣传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处 7 个内设机构；研究室下设综合处、理论处 2 个内设机构；提案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提案督办处 2 个内设机构；其他 8 个专门工作委员会分别内设办公室。办公厅接待办为参公事业单位，办公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和办公厅新闻信息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省政协办公厅包括湖南省政协机关修建工程队、湖南省政协融媒体中心、湖南省政协招待所、湖南省政协机关印刷厂等 4 个下属单位。

省政协办公厅主要工作职能是：负责省政协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主席办公会议、常务委员会专题会议和专门委员会的会务工作，负责上述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决定、建议案的组织实施；协调省政协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充分发挥省政协委员的作用，履行好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基本职责；负责省政协委员进行视察、参观、调查、座谈、学习、研讨等日常活动的服务和具体组织工作；受全国政协办公厅的委托，组织在湘全国政协委员进行视察活动；宣传人民政协的方针政策、工作业绩和经验以及政协委员的先进事迹，收集和反映省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的意见与建议，综合、反映社情民意；联系和指导全省各级政协的工作，联系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各人民团体和无党派人士，联系省直有关部门，互通信息，

协调工作，加强合作；负责省政协开展各项活动的有关后勤服务管理工作和省政协机关行政事务管理工作；负责权限范围内的人事任免；负责接待来湘访问的海内外有关友好人士和对外联谊工作；承办省政协主席、副主席交办的其他事项。

截至 2024 年底，省政协办公厅本级及所属单位共有人员编制 258 人；在编实有人数为 230 人，其中行政及参公编制 161 人，事业编制 33 人，工勤编制 36 人。

根据政协湖南省委员会文件《政协湖南省委员会 2024 年工作要点》（湘协发〔2024〕3 号），2024 年的工作要点为：

- 1.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牢牢把握正确方向；
- 2.加强政协党的建设，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 3.深化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研究基地、培训基地、实践基地建设；
- 4.突出抓好“改善生态环境专项民主监督、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长沙建设全球研发中心城市”三件要事；
- 5.认真落实“助推营商环境优化、助推湘商回归、助推经营主体培育、助推科技创新”四项重点工作；
- 6.精心实施 2024 年度协商与监督工作计划；

7.创新平台载体、丰富协商形式，持续深化“书香政协”建设及“关注森林”行动，编辑出版《湘村巨变》并推进文史馆数字化,组织召开庆祝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座谈会广泛凝聚共识；

8.落实中国新型政党制度，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

9.开展调研、举办课题研究成果分享会，助推民族团结、宗教和睦；

10.联系和服务住湘全国政协委员履职；

11.加强与央媒、省内主要媒体及网络媒体的常态化联系，加大专题、综述报道力度，做好宣传引导；

12.完善、落实委员联系界别群众机制；

13.抓好省政协微建设工作办法贯彻落实、提高微建设质量和办理质量；

14.加强和改进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

15.提升委员履职能力；

16.提升“政协云、委员工作室、政协融媒矩阵、湖南与港澳深度交流合作、湖南全域旅游”等五个工作品牌；

17.完善委员“双考”、机关干部“三项机制”、专委会分党组监督评价及党支部考评等保障机制，推动委员履职与机关服务能力“双提升”，持续纠治“四风”“五症”，深化政协自身建设，更好发挥职能作用。

(二) 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法律和财政部及省财政厅有关财务规章的规定，省政协制订了《政协湖南省委员会机关财务管理办法》，办法规范了预算管理、经费管理、经费结算、财务监督等事项。针对采购和资产管理，省政协制订了《政协湖南省委员会机关政府采购实施办法》《政协湖南省委员会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针对“三公”经费的管理，省政协制订了《政协湖南省委员会国内公务接待工作规定》《政协湖南省委员会机关一般公务车辆派车管理试行办法》，明确了相应原则和要求、开支范围、程序、办法及标准、审批权限等。上述制度规定较好得到了执行。

(三)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

2024年初省财政批复部门预算为14,974.86万元（含上年结余为764.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734.06万元，项目支出3,365.43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2,875.37万元；年中调整预算1,515.12万元，全年预算为16,489.98万元；决算支出15,084.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942.2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932.33万元，其他资金支出9.92万元），项目支出4,135.45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2,007.2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39.03万元，结余分配251.19万元，财政

收回 1,114.8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1.48%。2024 年各单位预、决算支出情况如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2024 年全年预、决算支出（单位：万元）	
		全年预算	决算
1	办公厅本级	12,956.03	12,427.51
2	湖南省政协机关修建工程队	187.76	175.93
3	湖南省政协融媒体中心	2,703.11	1,940.39
4	湖南省政协招待所	370.62	268.63
5	湖南省政协机关印刷厂	272.47	272.47
合计		16,489.99	15,084.93

基本支出主要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涉及项目有政协全会经费、政协常委会经费、委员视察经费、政协云运维经费、宣传经费、专门委员会经费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024 年年初预算批复的基本支出 8,734.06 万元，年中调增预算 440.92 万元，全年预算共计 9,174.98 万元，实际支出 8,942.2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809.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9.6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3.80 万元、资本性支出 58.83 万元。基本支出决算较预算结余

232.73 万元。各单位决算支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计
办公厅本级	5,306.70	1,889.69	1,036.85	58.83	8,292.07
湖南省政协机关修建工程队	95.95		68.05		164.00
湖南省政协融媒体中心	117.13		4.26		121.39
湖南省政协招待所	210.13		57.39		267.52
湖南省政协机关印刷厂	80.02		17.25		97.27
合计	5,809.93	1,889.69	1,183.80	58.83	8,942.25

（二）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主要用于业务工作专项、运行维护专项等。

2024 年年初预算批复的项目支出 3,365.43 万元，年中调增预算 1,179.62 万元，全年预算共计 4,545.05 万元，实际支出为 4,135.4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5.2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6.7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9 万元、资本性支出 880.49 万元。主要是兼职常委活动经费支出及政协全会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决算较预算结余 409.60 万元。各单位决算支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计
办公厅本级	115.20	3,126.77	12.99	880.49	4,135.45
湖南省政协机关修建工程队					
湖南省政协融媒体中心					
湖南省政协招待所					
湖南省政协机关印刷厂					
合计	115.20	3,126.77	12.99	880.49	4,135.45

(三) “三公”经费情况

2024年初省财政经批复的“三公”经费预算数317.2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64.20万元、公务接待费73.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80.00万元。因人员变动和事权调整，按照公务用车配备和使用管理的规定，配备实物保障用车一辆和更新退休副省级保障用车三辆，财政在年中追加公务用车购置费拨款预算76.32万元，因购置公务用车四辆相应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中相应“三公”经费内部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35.81万元，根据工作安排，公务接待批次、年中减少公务接待预算34.13万元，全年省财政批复的“三公”经费预算数合计395.20万元。

2024年决算支出“三公”经费374.4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64.20万元、公务接待费29.7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80.4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4.0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76.32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较2023年减少136.44万元，降幅26.71%；较预算结余20.80万元，降幅5.26%。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全年预算数	2024年决算数	2024年超预算（负数为节约）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决算比2023年增加（节约为负数）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因公出国（境）费用	64.20	64.20				64.20	
公务接待费	38.87	29.79	-9.08	-23.36%	44.18	-14.39	-32.57%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2.13	280.41	-11.72	-4.01%	466.66	-186.25	-39.91%

项目	2024 年全 年预算数	2024 年 决算数	2024 年超预算(负数为 节约)		2023 年 决算数	2024 年决算比 2023 年增 加(节约为负数)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215.81	204.09	-11.72	-5.43%	224.03	-19.94	-8.90%
公务用车购置费	76.32	76.32			242.63	-166.31	-68.54%
合计	395.20	374.40	-20.80	-5.26%	510.84	-136.44	-26.7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 64.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64.2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2023 年因中央要求省级人大和政协领导出访从严控制，全年未组织因公出国团组；2024 年恢复性增加。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4 个，累计 13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赴加蓬、埃塞俄比亚进行经贸访问，赴俄罗斯、乌兹别克斯坦对口交流，赴塞拉利昂、尼日利亚进行经贸访问等。

2.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年初预算批复 73.00 万元，全年预算 38.87 万元，全年公务接待共计 93 批 857 人次（含外事接待 14 批 226 人次），决算支出 29.79 万元，节约 9.08 万元，占比 23.36%；较 2023 年决算支出减少 14.39 万元，降幅 32.57%。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4 年年初预算批复 180.00 万元，全年预算 292.13 万元，全年决算支出 280.4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数为 0，全年预算 76.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3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180 万元，全年预算 215.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0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减少 186.25 万元，降幅 39.9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为换届年，因人员变动和事权调整，公务用车购置比 2024 年多 5 辆。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76.32 万元，全年共购置公务用车 4 辆，损失核销 1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8 辆。

三、经营及其他收支情况

2024 年度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决算合计 2,261.98 万元（其中经营收入 2,258.42 万元，其他收入 3.56 万元），决算支出为 2,007.23 万元。

四、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湘财绩〔2025〕2 号）文件要求，省政协办公厅成立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自评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介绍，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

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各部门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年，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省政协紧紧围绕全省工作大局，按照《政协湖南省委员会2024年工作要点》的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团结带领全省人民，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齐心协力抓经济、推改革、战洪灾、保民生，推动湖南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的重大成就。根据《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评分，得分96.15分（详见附表2）。主要绩效如下：

（一）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落实中共湖南省委十二届六次、七次、八次全会部署，深化“1453”履职实践。召开湖南省庆祝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座谈会，沈晓明书记出席并讲话，提出了坚守人民政协初心、发挥优势服务大局、健全协商民主机制、加强委员队伍建设等四个方面的

要求，对全省政协工作给予精准指导。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全年就重点工作、重大活动、重要建议向省委报告 45 次，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化政协党的建设，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得到更好发挥。

（二）着力服务改革发展大局

锚定全省改革攻坚与高质量发展，政协系统以“三事三力”（聚焦大事协商、紧盯难事监督、紧扣实事助推）为抓手，深化“走企宣政解困”行动，推动政企银企“三链对接”解难题，围绕民企发展痛点开展政策落实、产权保护等专项监督，助力虞公港建设及金融赋能科创、园区改革等成果转化。同步聚焦乡村振兴与民生关切，实施“三产三效”协商（茶油提质、债务化解、旅游兴村），以专项协商赋能乡村发展；紧盯“一老一小”需求，推动医养保障、体教融合等民生工程。通过健全党建引领、委员履职、机关保障机制，强化“机制管人管灵魂”效能，全年助推解决环保问题 5200 余个，形成《绿色动能培育路径》等系列建言获全国政协推介，以制度创新激活履职动能，织密高质量发展与民生福祉协同共进网络。

（三）持续深化专项民主监督

聚力深化生态环境专项民主监督，创新“阶段化靶向

监督”机制，全年助推解决环保问题 5200 余个。上半年聚焦洞庭湖生态价值转化，形成《绿色动能培育路径》获全国政协推介；秋冬季紧扣秸秆治理，首创“疏堵序久典”五维治理体系，开展百村蹲点监督。联动长江经济带 12 省市政协及国家部委，成功举办第五次长江保护协商会，构建“共抓大保护”省际协同新模式，以政协之力筑牢“一江碧水”生态屏障。

（四）积极助力文化强省建设

锚定文化强省战略，实施“双融三文”赋能行动，形成 13 条文化软实力提升对策，开展红色基因传承、文旅名片擦亮等六大工程。聚焦文旅融合、中医药文化等靶向建言，构建“研一商一督”闭环机制，成果获全国政协及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批示，4 项建议被全国政协专题推介。创新“顶天立地”服务模式：既助力莽山入选“世界旅游名山”实现国际突破，又推动铜官窑遗址活化利用、大庸古城业态升级等“沉睡资产”焕新，以政协之为激活文化“一池春水”。

（五）广泛开展团结联谊活动

省政协深化与民主党派合作，建立常态化走访交流机制，邀请民主党派负责人列席重要会议，联合开展调研协商。举办黄兴诞辰 150 周年纪念活动，组织民族宗教界委

员推进民族文化保护及文化润教调研，开展“同心共筑中国梦”行动。创新港澳交流模式，成立港澳委员联谊会，组织港澳委员参与旅发大会等重大活动，全年接待港澳台侨团组18批529人次。拓展对外合作渠道，支持高校建设中非法律经贸研究机构。加强与非公经济人士、新阶层人士联系，构建亲清统一新型政商关系。

（六）扎实做好经常性工作

加强和改进提案工作，围绕省委省政府重大部署、群众普遍关切问题，提出提案1414件、立案1146件。服务住湘全国政协委员向全国政协提交提案30件，其中3件被列为重点提案。发挥社情民意信息直通车作用，全年收到各方信息来稿4267篇，编报社情民意信息668期，全国政协采用55篇，省领导批示265篇次。持续推进数字政协建设，推动政协云与履职深度融合。突出“简化、减负、实效”，深化委员工作室提质增效，更好联系界别群众、参与重点履职。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好办实事建议，全省三级政协全年共收到微建议17462条，审核受理16163条，办理答复13525条。加强文史资料整理，编辑出版《湘村巨变》，记述湖南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伟大成就。加强和改进政协宣传思想工作，发挥政协融媒矩阵作用，讲好讲活政协故事、湖南故事。完成省人民政协理论研究会换届，持续发挥“三个基地”作用，取得一批理论与实践研究新成果。

（七）切实加强“两支队伍”建设

优化委员考勤考绩，机关干部鼓励激励、容错纠错、追责问责，政协党组织战斗力、执行力、问题解决率、群众满意率等“三个方面保障机制”。省政协机关院内危房改造、消防与安全隐患排除、融媒体搬迁等攻坚行动顺利收官。指导市县政协加强自身建设，提高乡镇（街道）的政协工作者履职水平。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支持驻省政协机关纪检监察组执纪监督。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刻汲取李微微、彭国甫、易鹏飞、戴道晋等腐败案件教训，以案促改、以案促治，以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持续推动作风硬、事业兴。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编制工作精准度尚需提高

当前预算编制工作精准度仍需进一步提高，部分项目预算与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偏差。如培训经费与政协会议预算，前者预算编制金额过高，造成资金闲置；后者预算金额则低于实际所需，影响会议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部分项目执行进度较缓慢

部分项目预算执行进度缓慢，如省政协办公厅办公楼维修改造资金项目、政协云二期提质改造资金项目，预算执行率分别为 46.34%、82.69%。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深化预算管控，提升预算编制精细度

为提升预算编制精准度，改善项目预算与实际执行偏差的状况，可在编制前期，针对项目深入开展实地调研，掌握实际需求与市场价格；强化部门协作，组建跨部门预算编制小组共同研讨；借助数据分析预测费用趋势，科学合理确定预算金额；严格审核预算项目的必要性与金额合理性，确保预算编制贴合实际执行情况。

（二）优化项目筹备及报账工作，全力推动预算执行高效化

在项目前期，组建多部门联合筹备小组，涵盖业务、财务、技术等相关人员。针对项目需求、技术可行性、市场资源等进行全面调研，制定详细且合理的项目规划与预算明细，确保项目启动时各项准备工作就绪。同时，优化资金报账流程，简化不必要的审批环节，明确各环节办理时限，运用信息化手段搭建报账管理平台，方便报账人员提交资料与跟踪进度。对报账人员开展专项培训，提升其对报账政策与流程的熟悉度，确保报账材料一次性准备齐全，提高报账效率，推动项目预算执行步入正轨。

八、报告附表

附表一：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附表二：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表三：2024年度业务工作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政协湖南省委员会办公厅
2025年4月

附表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政协湖南省委员会办公厅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258		230		89.15%
经费控制情况	2022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510.84		395.2		374.4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466.66		292.13		280.41	
其中：公车购置	242.63		76.32		76.32	
公车运行维护	224.03		215.81		204.09	
2、出国经费			64.2		64.2	
3、公务接待	44.18		38.87		29.79	
项目支出	4,515.12		4,545.05		4,135.45	
1、业务工作专项	4,174.01		4,274.52		3,911.74	
2、运行维护专项	341.11		270.53		223.71	
3、医疗费补助			-			
公用经费	2,067.15		1,954.19		1,948.51	
其中：办公经费	56.42				71.72	
水费、电费、差旅费	203.67				292.22	
会议费、培训费	39.76				40.00	
政府采购金额	3,485.99				1,798.98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		440.92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2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无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p>根据《会计法》《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法律和财政部及省财政厅有关财务规章的规定，制订了《政协湖南省委员会机关财务管理办法》，办法规范了预算管理、经费管理、经费结算、财务监督等事项。针对采购和资产管理，制订了《政协湖南省委员会机关政府采购实施办法》《政协湖南省委员会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针对“三公”经费的管理，制订了《政协湖南省委员会国内公务接待工作规定》《政协湖南省委员会机关一般公务用车派车管理试行办法》，明确了相应原则和要求、开支范围、程序、办法及标准、审批权限等。</p>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除专项资金和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表二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预算部门名称	政协湖南省委员会办公厅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974.86	16,489.99	15,084.93	10	91.48%	9.15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2,588.41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8,942.25 万元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4,135.45 万元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经营支出：2,007.24 万元				
其他资金：2,261.98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机关正常运转，保障人员工资福利正常发放，围绕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重点开展年度协商与监督计划，召开全体会议、专题性议政常委会会议、专题协商会，开展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等多方式的协商，开展会议监督、视窗监督、专项监督等，充分发挥政协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职能。			已基本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16分)	指标 1: 重要会议的召开	10 次以上, 包括政协主席会议、秘书长会议、政协全会、政协常委会等	已完成重要会议的召开	4	4		
		指标 2: 召开座谈会	3 次及以上	组织召开 3 次重大座谈会	4	4		
		指标 2: 组织港澳委员、海外侨胞回湘视察考察	10 批次以上	18 批次	4	4		
		指标 4: 协商与监督	全年提案 1000 件以上, 回复微建议 10000 条以上	提出提案 1414 件、立案 1146 件; 全年共收到微建议 17462 条, 审核受理 16163 条, 办理答复 13525 条	4	4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14分)	指标 1: 会议召开	顺利召开省政协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主席会议等, 组织实施上述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决定、建议案等	已基本完成相关会议的召开, 且会议已形成决议、决定、建议案等	5	5	
			指标 2: 提案办理完结率	50%及以上	提案办理完结率 50%以上	5	5	
		指标 3: 调研工作	组织政协委员进行视察、参观、调查、座谈、学习、研讨等, 完成各项调研报告。	顺利完成调研等工作, 并形成报告、提案等。	4	4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 1: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按年初工作安排完成调研、会议、视察等任务	均已按时完成	4	4		
		指标 2: 微建议办理回复率	80% (含) 以上	微建议回复率 80%以上	3	3		

		指标 3: 经费支出时效	在 12 月底前完成经费报账	部分经费报账不及时	3	2	部分项目未按要求及时报账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未发现不合规事项	4	4	
		指标 2: 成本控制	项目运行成本较上年有所下降	部分项目略有增加	4	2	
		指标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以下	控制率 89.15%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8分)	指标 1: 助力文化强省建设	深入开展传承红色基因、助推文化产业、挖掘文史资源、擦亮文旅名片、引育文化英才、传播湖湘文化等六个方面的行动	已顺利完成	4	4	
		指标 2: 重大经济事项协商	围绕全省重大事项开展专题协商、界别协商、对口协商及提案办理协商	已顺利完成	4	4	
	社会效益指标 (9分)	指标 1: 采纳成功率	微建议或提案办理或采纳的成功率达到 50%以上	已达到 50%以上	3	3	
		指标 2: 政府履职	充分发挥政协全会的履职平台作用, 发挥常委会议议政作用, 切实促进参政议政成果的转化作用	已顺利完成	2	2	

		指标 3: 各党派团体协商工作	为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协商议政、开展监督搭建好平台	已顺利完成	2	2	
		指标 4: 履职为民, 助力增进民生福祉	围绕就业优先战略实施情况、加强农村基层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加快推进社会适老化改造等议题, 组织协商监督活动, 促进民生政策完善与落实	已顺利完成	2	2	
	生态效益指标 (6分)	指标 1: 改善生态环境	助推当地生态环境改善, 解决群众反映较为强烈的问题	通过民主监督协商, 助推解决当地生态环境问题, 帮助群众解决身边问题, 提升获得感和幸福感。	6	6	
	效益指标 (30分)	指标 1: 行政运行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 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 推动网上办事, 提高行政效率, 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正在有序运转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7分)		指标 2: 政治思想建设	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和价值取向	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 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 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2	
		指标 3: 广泛凝聚人民群众共识	收集社情民意、群众工作、便民服务、政策宣传等工作。	认真做好收集社情民意、群众工作、便民服务、政策宣传等工作, 广泛凝聚人民群众共识。	2	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政协委员满意度	90%以上	推动政协云与政协履职深度融合, 使政协云成为全省政协人智慧履职的“云”、舒心暖心的“云”, 政协委员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5	5	

分)		指标 2: 干部满意度	60%以上	, 完善委员“双考”、机关干部“三项机制”、专委会分党组监督评价及党支部考评等保障机制, 干部整体满意度达 60%以上。	5	5
总分					100	96.15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表三：

2024 年度业务工作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业务工作专项							
主管部门	政协湖南省委员会办公厅			实施单位	政协湖南省委员会办公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65.43	4,135.45	3,911.74	10	94.5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43.73	2,603.60					
	上年结转资金	1121.7	1121.7					
	其他资金		410.1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进一步推动我省政协工作提升增效，开展委员视察、重点调研、督办提案、课题研究，召开政协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和相关工作会议，反映社情民意等相关工作，举办政协委员及政协干部学习培训班，切实履行政协职能。			已按预期目标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18分)	指标 1：召开专门委员会全体会议、重点工作会议次数	10 次以上	15 次	4	4	

分)		指标 2: 省内调研、走访次数	50 次以上	73 次	4	4	
		指标 3: 开展、提交、督办提案办理协商次数	10 次以上	11 次	4	4	
		指标 4: 组织港澳委员、海外侨胞回湘视察考察	10 批次以上	18 批次	3	3	
	质量指标 (10 分)	指标 1: 会议的召开	顺利召开省政协全体会议、常委委员会议、主席会议等, 组织实施上述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决定、建议书等	已顺利完成	5	5	
		指标 2: 调研工作	组织政协委员进行视察、参观、调查、座谈、学习、研讨等, 完成各项调研报告。	顺利完成调研等工作, 并形成报告、提案等。	5	5	
	时效指标 (12 分)	指标 1: 按时完成任务工作	按年初工作安排完成调研、会议、视察等任务	均已按年初计划完成	8	8	
		指标 3: 经费支出时效	在 12 月底前完成经费报账	部分经费报账不及时	4	2	部分项目未按要求及时报账
	成本指标 (10 分)	指标 1: 成本控制	项目运行成本较上年有所下降	部分项目略有增加	5	3	
		指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	未发现不合规事项	5	5	

				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8分)	指标 1: 助力文化强省建设	深入开展传承红色基因、助推文化产业、挖掘文史资源、擦亮文旅名片、引育文化英才、传播湖湘文化等六个方面的行动	已顺利完成	4	4	
			指标 2: 重大经济事项协商	围绕全省重大事项开展专题协商、界别协商、对口协商及提案办理协商	已顺利完成	4	4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 1: 采纳成功率	微建议或提案办理或采纳的成功率达到 50%以上	已达到 50%以上	3	3		
		指标 2: 政府履职	充分发挥政协全会的履职平台作用，发挥常委会议议政作用，切实促进参政议政成果的转化作用	已顺利完成	3	3		
		指标 3: 各党派团体协商工作	为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协商议政、开展监督搭建好平台	已顺利完成	2	2		
		指标 4: 履职为民，助力	围绕就业优先战略实施情	已顺利完成	2	2		

		增进民生福祉	况、加强农村基层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加快推进社会适老化改造等议题，组织协商监督活动，促进民生政策完善与落实				
	生态效益指标（6分）	指标 1：改善生态环境	助推当地生态环境改善，解决群众反映较为强烈的问题	通过民主监督协商，助推解决当地生态环境问题，帮助群众解决身边问题，提升获得感和幸福感。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6分）	指标 1：行政运行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正在有序运转	3	3	
		指标 2：政治思想建设	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和价值取向	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3	3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指标 3：广泛凝聚人民群众共识	收集社情民意、群众工作、便民服务、政策宣传等工作。	认真做好收集社情民意、群众工作、便民服务、政策宣传等工作，广泛凝聚人民群众共识。	5	5	

			指标 1: 政协委员满意度	90%以上	推动政协云与政协履职深度融合, 使政协云成为全省政协人智慧履职的“云”、舒心暖心的“云”, 政协委员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5	5	
总分						100	92.46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